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 9 月 14 日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经济分类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统计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2.政府采购情况
 -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部门主要职责：

-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2、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 3、受理不服基层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依法审判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办理减刑、假释案件。
- 4、依法审判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 5、依法对基层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 6、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 7、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的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有关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 8、依法行使司法决定权。
- 9、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 10、组织、指导基层人民法院办理司法协助事项。
- 11、对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

法建议。负责适用法律政策问题的请示、答复。

12、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培训；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基层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13、领导基层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4、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15、负责人民法院的司法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16、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主义公德。

17、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7 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分别是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单位基本性质为行政单位，预算管理级次为正县级级预算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1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3,922.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4,667.9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32.4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37.2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3,960.04	本年支出合计	51	14,700.4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3,937.70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3,226.32	转入事业基金	54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3,197.33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2,765.84
	28			57	
总 计	29	17,897.74	总 计	58	17,89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决算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1	2	3	4	5	6	7
				13,960.04	13,922.76					37.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22.04	13,884.76					37.28
20405			法院	13,922.04	13,884.76					37.28
2040501			行政运行	8,300.14	8,300.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7.57	1,447.57					
2040504			案件审判	1,200.00	1,20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200.00	20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69.74	469.7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304.59	2,267.31					37.28
205			教育支出	38.00	38.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8.00	38.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8.00	3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1	2	3	4	5	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67.93	8,580.03	6,087.90			
20405			法院	14,667.93	8,580.03	6,087.90			
		2040501	行政运行	8,580.03	8,580.0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91.67		2,291.67			
		2040504	案件审判	1,397.19		1,397.19			
		2040506	两庭建设	639.44		639.4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59.59		1,759.59			
205			教育支出	32.48		32.48			
20508			进修及培训	32.48		32.48			
		2050803	培训支出	32.48		3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22.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4,667.93	14,667.93	
	5		五、教育支出	32	32.48	32.48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13,922.76	本年支出合计	49	14,700.41	14,700.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937.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3,160.05	3,160.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937.7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7,860.46	总计	54	17,860.46	17,860.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37.70	711.38	3,226.32	13,922.76	8,300.14	5,622.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77.89	711.38	3,166.51	13,884.76	8,300.14	5,584.62
20405			法院	3,877.89	711.38	3,166.51	13,884.76	8,300.14	5,584.62
2040501			行政运行	711.38	711.38		8,300.14	8,300.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1.46		1,761.46	1,447.57		1,447.57
2040504			案件审判	414.15		414.15	1,200.00		1,20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200.00		20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39.13		439.13	469.74		469.7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51.77		551.77	2,267.31		2,267.31
205			教育支出	59.80		59.80	38.00		38.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9.80		59.80	38.00		38.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9.80		59.80	38.00		3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7	8	9	10	11	12	13	
			栏 次 合 计	14,700.41	8,580.03	6,120.38	3,160.05	431.50	2,728.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67.93	8,580.03	6,087.90	3,094.73	431.50	2,663.23	
20405			法院	14,667.93	8,580.03	6,087.90	3,094.73	431.50	2,663.23	
2040501			行政运行	8,580.03	8,580.03		431.50	431.5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91.67		2,291.67	917.36		917.36	
2040504			案件审判	1,397.19		1,397.19	216.95		216.95	
2040505			案件执行				200.00		20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39.44		639.44	269.43		269.4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59.59		1,759.59	1,059.49		1,059.49	
205			教育支出	32.48		32.48	65.33		65.33	
20508			进修及培训	32.48		32.48	65.33		65.33	
2050803			培训支出	32.48		32.48	65.33		65.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3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5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48.49	30201	办公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841.44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278.2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7.1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52.9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103.98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3.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2.44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77.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9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1,033.18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0.3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0.28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4.11	30216	培训费	50.9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3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4.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5.78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23.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75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61.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18.31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28			
	人员经费合计	8,074.48		公用经费合计				505.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2	栏 次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505.55
（一）支出合计	2	290.44	269.1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2	—
1. 因公出国（境）费	3	16.98	16.98	（一）车辆数合计（辆）	23	57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68.30	247.61	1. 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一般公务用车	25	6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68.30	247.61	3.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6	51
3. 公务接待费	7	5.16	4.53	4.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1）国内接待费	8	5.16	4.53	5. 其他用车	28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29	
（2）国（境）外接待费	10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2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7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14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265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130.78	3,130.78	3,130.78			
货物	1,994.93	1,994.93	1,994.93			
工程	680.86	680.86	680.86			
服务	455.00	455.00	455.00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 计	3,092.15	3,092.15	3,092.15			
货物	1,966.22	1,966.22	1,966.22			
工程	677.50	677.50	677.50			
服务	448.43	448.43	448.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3937.70 万元，本年收入13960.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3,922.76万元，其他收入 37.28 万元；本年支出 14700.4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197.33 万元。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减少 495.96 万元，降低 3%，主要是专项项目减少；本年支出增加 1232.11 万元，增长 9%，主要是 2016 年结余结转项目支出较多，且司法体制改革导致人员经费增加较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预算收入 14461.16 万元，2016 年度预算收入 13475.20 万元，2017 年预算较上年增加 7.31%，主要是由于司法体制改革，员额法官工资增加导致。2017 年实际收入合计13960.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922.76万元，占 99.73%；其他收入 37.28 万元，占 0.27%。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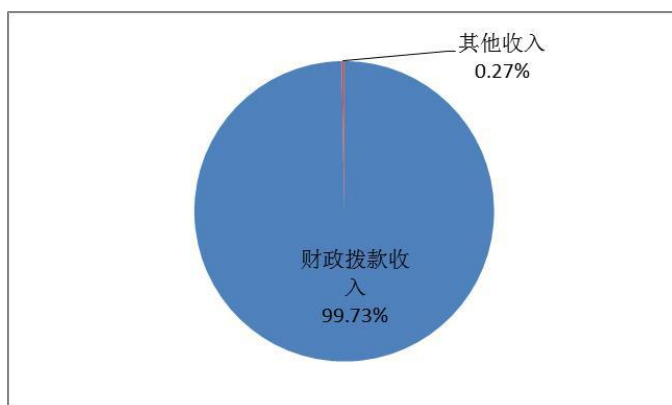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

本部门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700.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80.03 万元，占 58.37%；项目支出 6120.38 万元，占 41.63%。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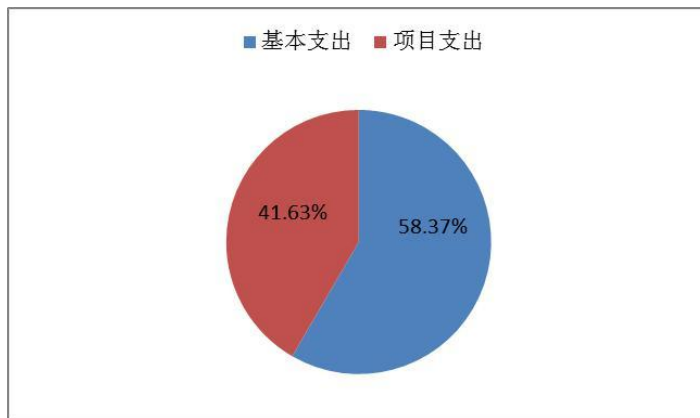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6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3937.7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3,922.76 万元；本年支出 14700.4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197.33 万元。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减少 495.96 万元，降低 3%，主要是专项项目减少；本年支出增加 1232.11 万元，增长 9%，主要是 2016 年结余结转项目支出较多，且司法体制改革导致人员经费增加较多。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减少529.76万元，增长4%，主要是工程类项目经评审和决算后结余的资金；本年支出增加247.89万元，增长2%，主要是2016年结余结转资金支出增长。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69.11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21.33万元，降低7%，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预算减少20.7万元，接待费比预算减少0.63；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2.29万元，降低1%，主要是因公出国费比2016年增加16.9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2016年减少18.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6.98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共3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增加16.98万元，主要是2016年无因公出国团组。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7.6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20.7万元，降低8%，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减少，维修和燃油支出减少；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18.8万元，降低7%，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减少，维修和燃油支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

年初预算无变化；较 2016 年度决算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7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7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20.7 万元，降低 8%，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减少，维修和燃油支出减少；较 2016 年度决算减少 18.8 万元，降低 7%，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减少，维修和燃油支出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53 万元。本部门 2017 年度公务接待共 14 批次、265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63 万元，降低 12%，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接待次数减少，接待人数减少；较 2016 年度决算减少 0.47 万元，降低 9%，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接待次数减少，接待人数减少。

六、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严格按照《石家庄市市级财政支出政策绩效评价工作规范》的规定进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促进了法院队伍建设，提升了司法审判质效。

（一）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督察要求，本单位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情况自查，对部门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根据中国石家庄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改革情况的督察通报》（石改革办字[2018]25号），考核结果为优秀。各项职责全面履行，深化三项重点工作的机制进一步完善。法律监督机制更加健全，程序更加完善，薄弱环节得到明显加强，各项法律审判执行工作统筹推进，法院队伍素质能力和执法公信力明显提升，基层基础工作持续加强。基层法院建设全面推进，法院行政工作保障

更加有力，法院工作科技含量明显增加。司法体制改革不断深化，组织体系更加健全。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单位自评过程主要包括：

1、前期准备。成立以院长任组长，各分管副院长任副组长，计财装备处、业务处室等部门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组，统筹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确保自评工作扎实有效开展。按照深化绩效预算管理的要求，2017年度继续优化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的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制定了绩效目标和指标，力争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将绩效管理融入项目管理全过程，提高资金使用效果、规范预算管理。

2、组织实施。涉及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安保服务经费、物业管理费、虚拟化与存储云设备购置经费、法警训练基地基础训练设施修缮及购置经费、全市法院执行外勤设备购置、刑场维修等20个项目，涉及资金227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评价结果为优秀的项目有15个，良好的项目有3个，一般的项目有2个。对于其他项目资金使用进行综合自评，采取收集、审核资料、现场核实、综合评价等措施进行定量定性的评价。

3、分析评价。根据评价和市财政要求，对重点项目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正式提交市财政局。

(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本单位无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5.55 万元，比 2016 年度减少 343.75 万元，降低 4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315 万元

国家赔偿支出列入其他支出，导致 2016 年机关运行费较高，2017 年其他机关运行费与 2016 年无明显变化。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92.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66.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77.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8.43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7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